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115 年度暑期青少年休閒育樂夏令營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學字第 1123099357 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 落實課綱自發、互動、共好精神，推動學校與社會教育合作。
- (二) 提供正當育樂活動，發展良好人際關係，培養休閒興趣以充實生活。
- (三) 在課程安排上符合寓教於樂的宗旨，使學生在學習活動上更多元化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（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 1 段 139 號）。

聯絡人：訓育組長 吳怡貞（TEL：28224682 轉 1302）。

五、活動內容：

活動類別	活動名稱	活動內容摘要	活動時間	活動地點	活動對象	活動天數	名額	備註
休閒活動類	童軍體驗夏令營	1. 認識童軍 2. 結繩技能實作-花園 3. 結繩技能實作-網繩杯袋 4. 結繩技能實作-求生手環 5. 分享回饋成果展	7/13 至 7/17 每日下午 13:00-15:00 2 小時	石牌國中 自強樓 童軍教室 2	1.本校生優先 2. 本市國中 七~八年級 學生	5 天	20 人	每項活動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本校生優先
休閒活動類	排球 A 夏令營	1. 低、高手發球 2. 低、高手傳球 3. 接發球 4. 舉(托)球 5. 分組比賽	7/13 至 7/17 每日下午 13:00-15:00 2 小時	石牌國中 室內 籃球場	1.本校生優先 2. 本市國中 七~八年級 學生	5 天	12 人	
休閒活動類	排球 B 夏令營	1. 低、高手發球 2. 低、高手傳球 3. 接發球 4. 舉(托)球 5. 分組比賽	7/13 至 7/17 每日下午 13:00-15:00 2 小時	石牌國中 室內 籃球場	1.本校生優先 2. 本市國中 七~八年級 學生	5 天	12 人	
休閒活動類	跆拳道 A 夏令營	1. 足技練習 2. 太極一場 3. 自由對練訓練	7/13 至 7/17 每日下午 13:00-15:00 2 小時	石牌國中 穿堂	1.本校生優先 2. 本市國中 七~八年級 學生	5 天	15 人	
休閒活動類	跆拳道 B 夏令營	1. 足技練習 2. 太極一場 3. 自由對練訓練	7/13 至 7/17 每日下午 13:00-15:00 2 小時	石牌國中 穿堂	1.本校生優先 2. 本市國中 七~八年級 學生	5 天	15 人	

六、活動費用：免費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22 日(星期一)中午 12：00 前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5 年 6 月 22 日(星期一)中午 12：00 前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

<https://forms.gle/SnWzYw4x5TeJBVXA8> 提供基本資料，並自行下載

「家長同意書」，填妥後拍照或掃描(家長務必親自簽章)，電子檔

上傳至表單，完成報名手續，恕不接受其他報名方式。



九、錄取名單公告：錄取名單將於 115 年 6 月 29 日(星期一)早上 12:00 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，

恕不另外通知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實施計畫暨家長同意書，請至石牌國中網站下載 (<http://www.spjh.tp.edu.tw/>)。

(二) 參加本活動學員，應自行衡量體能狀況與興趣，如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合運動訓練、不適合從事各項活動或非自願參與者，切勿勉強報名。

(三) 請於活動時間開始前十分鐘，至活動地點點名；活動第一天各項營隊集合地點為本校穿堂；當天活動結束後應立即返家，切勿在外逗留，並隨時注意自身安全。

(四) 活動期間學員言行規定比照學校校規進行規範，如有違反者將通知所屬學校，依校規處理。

(五) 活動期間請自備毛巾、飲用水、著運動鞋及各校運動服參與活動，配合課程內容自備球(用)具。

(六) 活動期間所攜帶之物品請力求簡便，以免造成不必要之困擾。

(七) 若因颱風、地震等天災，依照臺北市政府公佈之規定，決定停課與否，不另行通知。

十一、本計畫呈請 校長核可並陳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115 年度暑期青少年休閒育樂夏令營

【家長同意書】

茲同意本人子弟，臺北市_____國中_____年_____班_____號

學生_____，參加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114 年度暑期青少年休閒育樂夏令營，

活動期間願遵守營隊活動各項規定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學務處

家長簽章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